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KAE (SHANDONG) ROBOTICS GROUP INC.

珞石(山東)機器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52)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珞石(山東)機器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旨在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本集團的最新財務及營運狀況。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草擬本的初步審閱以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資料，本集團預期將錄得(i)不少於人民幣400.0百萬元收入，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5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75.9百萬元增加不少於127.4%；(ii)不超過人民幣86.0百萬元的淨虧損，較2025年上半年的淨虧損約人民幣90.3百萬元減少不少於4.8%；及(iii)相較2025年上半年錄得經調整淨虧損約人民幣35.2百萬元，於報告期間錄得經調整淨利潤。

經調整淨利潤(作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由報告期間淨虧損調整以下項目：(a)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持有的附帶優先權利金融工具相關的贖回負債利息，其賬面值已於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上市」)時確認為權益；(b)本公司授予僱員的股份激勵所產生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c)就上市產生的上市開支。董事會相信，經調整淨利潤透過剔除屬非經營性質或一次性性質且未能反映本集團實際經營表現的經調整項目的財務影響，可為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幫助的信息，以了解及評估本集團的經營表現。

取決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中期業績(「中期業績」)的最終落實，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上述收入增加、淨虧損減少及經調整淨虧損轉為經調整淨利潤，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

- (a) 本公司來自機器人產品銷售的收入顯著增加，主要歸因於其具身智能機器人銷量快速增長(此乃推動收入增長的主要因素，預期將佔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總收入逾30%)、新機器人產品推出、市場需求增長、品牌知名度提升及其銷售渠道持續擴張；及
- (b) 本集團透過規模經濟及營運優化提升營運效率，從而提高成本效益及盈利能力。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基於目前可得的資料(包括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綜合管理賬目草擬本)作出的初步評估，而該等資料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或外聘核數師分別審閱，並可能與實際中期業績有所差異。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中期業績，而該等業績有待作出必要調整。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並仔細閱讀本公司預計將於2026年8月底前刊發的報告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

承董事會命
珞石(山東)機器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庾華先生

香港，2026年7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庾華先生、唐聖添先生、王皓博士、宋斌先生及張雷先生；(ii)非執行董事喻世華博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章培林先生、章睿女士及陳曼麗女士。